

## 山西出台养老托育服务业纾困扶持政策

来源：山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更新时间：2023-02-20 15:46:47

近日，省发改委、省教育厅、省民政厅、省财政厅等部门制定《山西省贯彻落实养老托育服务业纾困扶持若干政策措施的具体措施》，提出7方面37项具体措施，推动养老托育服务业健康发展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养老托育服务需求。

**税费减免措施包括：**2022年1月1日到2024年12月31日，各地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托育服务机构按照50%税额顶格减征资源税（不含水资源税）、城市维护建设税、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、印花税（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）、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、地方教育附加等“六税两费”；养老托育行业纳税人可按规定享受按月全额退还增量留抵税额、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的留抵退税政策等。

**社会保险支持措施包括：**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，失业保险总费率继续按照1%执行，执行期限至2023年4月30日。

**财政支持措施包括：**对社会力量举办的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，符合建设标准和资质条件、运营满一年的，省财政给予5000元/床一次性建设补助；对经相关职能部门批准立项、按照床位收费对公众提供养老服务、投资额不少于1亿元的康养项目，按10000元/床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建设补助，最高补助额不超过500万元等。（马永亮）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面



微博发布厅



政务微信群



网站地图



政府网站  
找错